应急预案编号: SGCC-SGTC-HZ-05

应急预案版本号:第3次修订-2024年编制



国网技术学院(山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火灾应急预案

国网技术学院(山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2024年6月

1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规范和指导国网技术学院(山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以下简称学校)各校区、部门处置各实训场(室)、教室、办公室、图书馆、公寓、食堂、库房等区域发生的火灾突发事件,规范发生突发火灾时的人员救助、火灾扑救、善后恢复等工作。

2 应急指挥机构

2.1 学校火灾专项处置领导小组及主要职责

学校成立火灾专项处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专项处置领导小组),在学校应急领导小组统一指挥下,牵头处理火灾突发事件的应急工作,成员组成见附件。

2.2 学校火灾专项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及主要职责

学校火灾专项处置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是专项处置领导小组的日常办事机构,落实学校专项处置领导小组部署的各项任务。 办公室设在综合服务中心,办公室负责人由综合服务中心主任担任,成员由学校各有关部门人员组成。专项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 人员组成见附件,主要职责见学校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

2.3校区应急工作组及主要职责

济南和泰安校区分别组建校区火灾应急工作组,具体组织各校区火灾应急处置工作。校区应急工作组组长由校区工作部(管委会)负责人担任,成员由综合处、教务管理处、学员学生工作

处、后勤安保处、食堂处、公寓处、物管处等相关处室负责人组 成。校区应急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后勤安保处。

主要职责:根据专项处置领导小组指示,组织指挥校区火灾事故突发时的应急处置行动;指挥协调各行动小组开展灭火、救援、医疗救治等应急处置工作,根据火情决定是否通知人员疏散并组织实施;消防救援队到达后,及时向指挥员报告火场内的有关情况。按照指挥员的统一部署,协调配合消防救援队伍开展灭火救援行动;做好伤亡人员的善后及安抚工作,及时向师生员工和伤员亲属通报有关情况,做好灾后校园秩序的恢复和重建工作。

3响应启动

学校发生突发事件后,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接到警情后根据事故大小和发展态势迅速做出响应级别的判断,根据突发事件级别分别启动预案。

I级事件响应行动

- (1)专项应急领导小组全面指挥协调应急处置工作,必要时由学校领导带队,有关部门和专家组成工作组赶赴现场,指导协调应急处置工作;
- (2)专项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启动应急值班,开展信息汇总和报送工作,及时向应急领导小组汇报,与政府主管部门联系,建立协调、联动机制,争取得到政府应急主管部门支持与指导;

- (3)专项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协调各部门开展具体应急处置工作;
- (4)各部门按照处置原则和部门职责开展应急处置工作,研究处置专项事件的相应政策法规,实时监控事态发展动向,收集情报信息、研究行动处置方案、正确引导舆论,加强沟通协作。

Ⅱ级事件响应行动

- (1)专项应急领导小组全面指挥协调应急处置工作,必要时由学校领导授权的相关副校长带队,有关部门和专家组成工作组 赶赴现场,指导协调应急处置工作;
- (2)专项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启动应急值班,开展信息汇总和报送工作,及时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汇报,与政府主管部门联系,建立协调、联动机制,争取得到政府应急主管部门支持与指导;
- (3)专项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协调各部门开展具体应急处置工作;
- (4)各部门按照处置原则和部门职责开展应急处置工作,研究处置专项事件的相应政策法规,实时监控事态发展动向,收集情报信息、研究行动处置方案、正确引导舆论,加强沟通协作。

Ⅲ级事件响应行动

(1)专项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信息汇总和报送工作,及时向专项应急领导小组汇报,协助开展信息发布工作;

(2)必要时由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带队,有关部门和专家组成工作组赶赴现场,指导协调应急处置工作;各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监督检查、协调、指导各单位的应急响应行动。

IV级事件响应行动

- (1)专项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信息汇总和报送工作,及 时向专项应急领导小组汇报,协助开展信息发布工作;
- (2)必要时由有关部门负责人带队,有关部门和专家组成工作组赶赴现场,指导协调应急处置工作;各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监督检查、协调、指导各单位的应急响应行动。

3.1 应急会议召开

学校消防控制室和学校值班人员接到报警后立即向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应急领导小组根据实际情况立即启动火灾应急预案,火灾专项处置领导小组成员立即赶赴火灾现场,召开工作会议。根据事态发展趋势组织分析研判,及时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报告,并提出应急响应建议。各校区应急工作组同时组织实施火灾应急处置工作。

3.2 信息上报

3.2.1 各部门定时向专项处置领导小组报告综合信息。专项 处置领导小组根据事态发展情况,定时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办公 室报告,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视事件发展程度,立即向学校 主要领导报告,分别按照《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加强安 全生产重要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国家电网安监[2024]315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涉校涉生安全事件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鲁教安函[2024]21号)要求报送省教育厅、国网公司、省委教育工委、驻地消防救援大队。

3.3 资源协调

专项处置领导小组要统筹安排,紧急调用所需的人力、物力、 财力资源,有关部门和个人必须服从专项处置领导小组的统一指 挥和调配。

3.4 信息公开

信息发布由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坚持客观陈述、不推测等原则,信息发布按照以下固定内容发布信息:

- (1) 突发事件的类型、性质;
- (2) 突发事件发生时间、地点;
- (3) 突发事件影响范围;
- (4)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措施及其取得的效果。

4 处置措施

4.1 先期处置

(1)火灾事发部门根据火灾现场处置方案立即组织灭火。根据火势发展情况及时拨打"119"报警求助,同时组织义务消防人员、员工使用消防设施、器材等进行灭火,控制火势发展,隔离火源;组织营救受困员工和其他人员,撤离、安置受威胁的人员,

采取措施防止发生次生灾害和事故扩大,尽量缩小和减轻事故影响;全面了解事件情况,及时报送相关信息。

- (2)学校有关职能部门、专项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密切关注事件发展态势,按照职责做好应急响应工作。
- (3)学校应急办公室主动与当地政府有关部门联系沟通,通报信息,完成相关工作。

4.2 现场抢险救灾

- (1)学校调集人员、物资,配合地方应急救援机构,参与开展现场抢险救灾工作。
- (2)专项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校区应急工作组做好现场 人员救护,与医院联系伤员转移、治疗事宜,安排应急处置人员 的食宿安排和应急装备供应,提供必要的生活办公用品。

4.3 舆论引导

专项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相关部门及时收集有关舆情信息,组织编写新闻报道材料,由上级单位联系媒体、出面发布信息。由上级单位根据需要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协助做好信息发布与舆论引导工作。

4.4信息管理

- (1) 事故相关部门收集统计现场设备损坏、修复信息。
- (2)事发校区工作部掌握事件处理进展情况,统计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信息。

4.5 事态评估

学校专项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其他部门对火灾事件处理 情况、发展趋势及恢复进度进行评估,并将评估情况报学校应急 领导小组,必要时为请求政府部门支援提供依据。

4.6 响应调整和结束

4.6.1 响应调整

学校专项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事件严重程度、事态发展、 人员救援能力和社会影响等综合因素,依据事件分级条件,提请 学校应急办公室提出调整事件响应意见。

4.6.2 响应结束

当火灾全部扑灭,伤亡人员得到有效处置,发生次生事故的 隐患得以消除,应急处置工作基本完成后,由学校应急领导小组 研究决定终止应急响应。

5 应急保障

5.1 应急队伍

(1)学校各部门安全员、义务消防人员、员工是火灾应急救援的基本力量;要在现有员工中组建义务消防员队伍,进行扑救初起火灾、人员疏散、紧急救护培训,确保事故第一时间有效开展自救、互救和参与其他事故的应急救援。

(2)加强消防技能培训,提高现场消防装备水平,定期开展 火灾逃生及消防设施使用演练,并加强与政府消防救援部门的联 动协调,提高协同作战能力。

5.2 应急物资与装备

- (1)学校的消防设施与器材必须按要求配置齐全,按规定放在指定地点或设在符合要求的位置,并进行日常检查维护和定期检测,确保需要时正常使用。
- (2)学校应配备个体防护设备、医疗设备和药品及其它保障物资;应加强对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维护及保养,确保应急物资和装备处于良好状态。

5.3 通信与信息

学校应保证应急指挥和现场抢险救援的通信畅通,信息传输 及时无误。

5.4 技术保障

加强火灾监测技术、监测装备的应用,建设火灾监测早期预警系统,提高火灾安全监测预警水平。

5.5 其他

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协调做好资金、交通运输、治安、医疗和后勤等保障工作。

6 预案管理

6.1 预案培训

- (1)学校各部门要加强应急理论知识和技能学习,利用多种 形式进行培训,不断提高火灾事件的处置能力和指挥协调能力。 各部门要将应急培训列入年度培训计划,积极组织开展培训工作。
- (2)学校各部门应加强安全管理,加强义务消防员和员工消防技能培训。
- (3)学校应组织推广无脚本应急演练,通过演练等手段提高各类人员的应急处理能力。

6.2 预案演练

学校应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演练,不断提升全体人员消防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提高初起火灾扑救和火场逃生能力。各校区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开展应急演练,演练时可邀请有关专家协调和配合,根据演练情况,不断完善预案。

6.3 预案备案

学校组织相关人员对本预案进行评审,并及时向国网安监部备案。

7 附件

- 7.1 火灾事件处置领导小组人员及联系方式
- 7.2 火灾事件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人员及联系方式
- 7.3 火灾事件报告模板
- 7.4 设备、设施损失情况统计表
- 7.5 应急物资

7.6 消防救援部门联系方式